

Time2U

Time2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7)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2017



目錄

範圍及報告期

本集團願景、承諾及行動

(A) 環境

- A1. 排放物－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A2. 資源利用－有效利用資源的政策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有關盡量減少重大影響之政策

(B) 社會責任

- B1. 僱傭及勞工慣例
 - B1.1 僱傭－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B1.2 僱員補貼及福利－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B2. 健康及安全－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B3. 發展及培訓－提高僱員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 B4. 勞工準則－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B5. 供應鏈管理－管理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 B6. 產品責任－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B7. 知識產權
- B8. 私隱
- B9. 反貪污－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 B10. 社區投資

範圍及報告期

本份報告為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編製的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用於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檢討及披露其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營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的整體環境及社會表現。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營運三個業務分部：

- 為OEM客戶設計、生產及組裝手錶；
- 設計、製造及銷售自有品牌手錶；及
- 於香港設計及銷售豪華高端手錶。

本集團願景、承諾及行動

本集團期盼成為全球成功的手錶設計師、製造商、批發商及零售商，以及成為一家在社會及環境方面負責任的企業。我們致力於以透明、公正、合法及對社會負責的方式開展業務，促進可持續發展，其對本集團股東、客戶、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方以及自然環境創造長期價值而言屬至關重要。

本集團堅信，《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列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及方面，是本集團業務長期經營須考慮的主要因素。我們在經營過程中努力並承諾實現以下目標：減少環境影響；為僱員提供安全、愉悅及持續發展改善的工作環境；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堅持高職業道德標準；以及持續回報社會。

本集團行政總裁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合規承擔全部責任，授權部門經理實施及監控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及方面相關的政策及慣例。行政總裁重點參考日常制定的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事宜進行審查及監控，並向董事會報告是否存在重大違規行為。

本集團已識別以下重要層面，並嚴格按照本集團政策指引及遵照相關法律監管準則管理有關方面。

- 僱傭；
- 工作條件及環境；
- 僱員發展及成長；
- 產品及服務質量；
- 隱私資料保護；及
- 反貪污。

(A) 環境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包括手錶製造，倘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生產廠房未獲妥善管理，將產生多種環境影響。營運總經理獲授權管理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的所有環境問題，並直接向行政總裁匯報。手錶製造產生以下重大環境影響，並一直得到妥善管理：

- 錶身的製造—工廠僅參與成型工藝的機械部分，僅會對員工造成「噪聲污染」及產生金屬廢料，而對環境影響較大的電鍍工序已外包。
- 手錶皮帶生產—工廠採購皮革成品，並根據自有的設計製作手錶帶，生產過程產生噪音及皮革廢料，而對環境影響較大的皮帶染色工序已外包。
- 手錶組裝生產—工廠負責從零件到成品的完整組裝過程，該過程不會產生任何有害排放物或廢棄物。

如上文所述，對環境影響較大的工序—錶身電鍍及手錶皮帶染色已全部外包予外部承包商，該等承包商已約定要求於彼等生產過程中遵守所有有關環保法律法規。因此，我們進行之生產程序不會產生任何有害排放物、廢棄物或污染物（噪音污染除外）。所有參與製造工序的工人在生產過程中均須穿戴防護衣及頭盔，並將噪音污染控制在法律可接受範圍內。

作為負責任的公司，本集團堅持以最高標準遵守中國所有當地有關環保之法律法規並致力於保護環境。本集團已持續制定策略及計劃、執行政策及採取措施以確保我們的營運能有效使用能源、水源及資源，我們亦致力於減少對環境的任何不利影響。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的生產工廠及業務已獲以下資質證書，並已通過政府所有的年度環境檢查：

1. GB/T19001-2008/ISO9001:2008質量管理認證；
2.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及
3.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0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

環境領域及方面

A1. 排放物—政策及遵守有關法律

(i) 空氣污染物排放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將所有物流工作及可能產生污染的生產工序外包，因此，並無產生任何有害氣體或空氣污染排放物、固體廢棄物及廢水。本集團僅產生來自日常用電及用氣的間接溫室氣體（二氧化碳(CO₂)）。

本集團將其物流工作外包，因此，我們並無因使用汽車而直接產生任何溫室氣體及有害氣體。

(ii) 有害廢棄物

如上文論述，本集團並無（包括報告期內）直接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或排放物。

(iii)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僅產生生活廢棄物，尤其是其員工在日常住處產生的廢水。所有廢水已排放至城市污水處理系統進行集中處理，而其他生活廢棄物已被妥善存放於垃圾箱中，並於每日由市政清潔工人收集。本集團已支付所有相關費用。

生產工序亦將產生若干固體廢棄物，如金屬、塑料及包裝材料廢棄物。金屬、塑料及包裝材料廢棄物（包括廢紙）屬可重複利用／可回收的資源，本集團經過審慎的分類後將其出售予廢品回收經營者。拋光金屬製品產生的若干潤滑油廢棄物會被集中處理並銷售予回收處理者。

(iv) 減排措施及所得成果

鑒於我們業務活動的性質，本集團並不產生任何有害及無害排放物。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企業，我們納入環保措施，以減輕日常營運對環境產生的影響。我們鼓勵以經濟、高效的方式使用資源，同時加大回收力度防止資源浪費。我們已採取以下特殊措施減少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以及節約日常營運過程中的能源：

- 鼓勵辦公場所制定垃圾分類制度及進行廢紙回收及雙面打印；
- 減少不必要的商務旅行，提倡使用視頻會議等資訊科技；

- 鼓勵員工搭乘公共交通，盡量減少乘坐私家車及的士；
- 適當調節辦公室溫度，將辦公設備切換至節能模式，例如打印機及電腦進入休眠狀態一段時間後自動關閉，以節約用電；及
- 鼓勵員工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

於報告期內，儘管營業額有所增加，但因我們中國生產業務用電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二氧化碳排放量約為2,338.8噸，儘管收益增加29.2%，二氧化碳排放量與二零一六年上一個報告期內的3,731.3噸相比減少37.3%，證明我們在節能及提高能源效率方面採取的措施取得初步成效。我們香港辦事處產生的間接二氧化碳排放量並不重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其排放物及廢物排放或其它環境責任而面臨任何違規報告。不論何時，我們一直及繼續遵守香港及中國當局就我們的營運規定的相關法律、法規及標準。

A2. 資源利用 – 有效利用資源的政策

本集團於生產及經營過程中使用電、水、天然氣、燃料及潤滑油以及鋼板、塑料顆粒及包裝材料等原材料。除水電外，我們亦於辦公室使用印刷紙張以及消耗辦公設備及文具。

我們透過引入多項措施（包括安裝LED燈及水質檢測等節能設備、盡可能重複使用或回收紙張及包裝材料）推廣智能辦公，以減少耗用電力、食水及紙張。我們不斷探索可能有助減少上述耗用進而減少我們碳足跡的新替代方案及技術，並不斷鼓勵員工始終奉行及提升能源效率。為有效監控以上所有方面，我們已建立「用電、用水及用氣」及「包裝材料消耗」關鍵績效指標。

(i) 電力消耗

於報告期內，我們之香港經營業務消耗電力32,940千瓦時，在收益整體增加29.2%之情況下僅較上一個報告期內上升7.26%。此輕微上升顯示我們所採取之節能措施持續收到成效。我們於中國降低電力消耗之幅度更為顯著，由二零一六年3,742,570千瓦時降至二零一七年2,345,840千瓦時，在收益增加29.2%之情況下降低消耗37.3%。

環境領域及方面

(ii) 水消耗

水是由市政中央供水系統供應，故不存在供應問題。淡水主要供員工用於一般生活用途，用量微乎其微。為節約水消耗，本集團再度要求僱員以精明方式和抱著負責任之態度用水，並已制定以下額外措施：

- 及時維修漏水的水龍頭及水喉；
- 採納高效節水生產方式及工具—例如，在廠房中，清潔用水之後可過濾和重用；及
- 定期監察水消耗情況。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之中國製造經營業務合共消耗23,157立方米之水量，較二零一六年58,146立方米之水量減少60.1%。

(iii) 紙張及包裝材料消耗

鑒於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大量使用紙張及包裝材料。包裝材料主要用於手錶包裝，而紙張主要在辦公室使用，用作備檔及列印，數量並不重大。我們已制定及實施以下措施：

- 鼓勵紙張回收，於打印機旁放置回收箱，並利用其他紙源收集二手紙產品，如廢紙、海報、信函及信封；
- 以雙面列印及雙面書寫方式節約用紙；
- 多用電子方式處理及記錄，如電郵、信息及USB儲存；
- 重用文件夾及信封等文儀用品；及
- 所有包裝紙箱須用再生紙製成。

我們已對包裝材料實施關鍵績效指標，在期內收益上升29.2%之情況下，我們之製造經營業務在二零一七年合共使用3,301,672件包裝材料，較二零一六年之5,484,907件減少39.8%。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有關盡量減少重大影響之政策

如上文及於上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述，本集團之活動及經營業務並無產生任何環境危害，亦無使用大量天然資料，但作為負責任之公司，我們已引進並實施環保措施，以減少及保育能源、淡水及其他天然資源，並將對環境之直接或間接影響降至最低。我們並無對任何大氣、水及土地造成污染，且已遵守香港及中國之所有環境法律及法規。我們與當地政府機構合作及支持環保組織之活動以共創「綠色」社會。我們已遵守國際採購及聯合國準則，並嚴格落實不向任何受聯合國限制之衝突／戰爭地區及／或存在奴役、童工或強制勞工之地區採購任何原材料。

(B) 社會責任

B1. 僱傭及勞工慣例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技能勞動密集型業務。管理層視員工為寶貴的資產，因此已採納積極的人力資源戰略及政策，旨在為員工創造安全、舒適、公平及上進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人力資源部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及戰略，並直接向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匯報。以下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的政策、規章及制度符合中國勞動法，並已得到批准及實施：

- 員工手冊；
- 招聘規章制度；
- 請假管理制度；
- 離職管理制度；及
- 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及流程。

本集團亦於招聘、晉升、成長及發展、薪酬福利方面為員工提供平等的機會。就所有工作崗位、合資格工作申請、內部調撥及晉升作出的決定不存在對性取向、種族、宗教、性別、年齡及殘疾的歧視。

環境領域及方面

為打造和諧愉快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邀請員工代表加入諮詢委員會，以進行定期會面，討論有關員工的僱傭條款及條件、工作環境狀況、健康與安全問題等事項。本集團相信，有效的合作交流將加強信任、促進相互尊重並創造雙贏的關係，故會傾聽並積極回應員工的心聲。為實現上述理念，我們已制定及實施書面的諮詢及溝通管理制度及程序。

總而言之，本集團將人視為寶貴的資產，並實行公平、公正及積極的戰略及政策，營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為員工的培訓與發展投入大量資源。

B1.1 僱傭－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本集團意識到其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員工的技能、熱情及承諾。我們確保根據中國勞動法及香港僱傭條例實施僱傭及勞工常規。我們為所有員工提供公平的就業機會，在僱傭、晉升、解僱、薪酬、福利、培訓及發展方面不存在任何歧視。

我們的招聘程序乃按照行業正常慣例標準。我們明確列出空缺職位的要求，並通過招聘廣告及招聘機構物色人才。我們採用標準的選拔程序，職位將由人力資源經理及相關部門負責人進行背景調查、測驗及面試後釐定。高級經理將由首席執行官決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有258名僱員，其中於香港有11名全職僱員，而於中國業務有247名僱員。該僱員數目低於二零一六年的合共481名僱員，其中於香港有10名僱員，而於中國有471名僱員。僱員特徵概述如下：

(a)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分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我們的總部及銷售辦事處共擁有11名僱員，其中9名為男性，2名為女性。該數目高於二零一六年的10名僱員，其中9名為男性，1名為女性。於中國製造業務中，我們擁有247名僱員，其中136名為男性，111名為女性，該數目低於二零一六年的471名僱員，其中234名為男性，237名為女性。儘管收入增長29.2%，但僱員人數大幅下降，此乃主要由於出售經濟型手錶業務所致。

(b) 按技能劃分的僱員分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部及銷售辦事處擁有6名管理員工、3名業務員工及2名一般員工。該數目較二零一六年總部及銷售辦事處的員工總數增加1名一般員工。於二零一六年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我們的生產技術員工由471名減少47.6%至合共247名員工。

B1.2 僱員補貼及福利－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本集團透過向僱員披露其薪資基準調查，以透明方式處理僱員的工資及補貼福利。

所有僱員均須與本集團簽署僱傭合約，其中包括根據當地勞動法和僱員條例規定的條款及條件。有關招聘、僱傭及晉升、補貼及解僱、薪金及工資、工時、假期、福利、保險、公平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福利的條例、政策及標準均有詳細明文規定並依照執行。薪酬待遇與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務表現相關，並經考慮行業慣例及市況，每年作出檢討。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薪酬乃經參考其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本集團的薪酬標準及市況而釐定。本集團亦根據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總部及銷售辦事處共有11名僱員，僱員總成本（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2.5百萬港元。在我們的中國製造營運中，總薪金成本自二零一六年的49.6百萬港元下降至18.6百萬港元，此與直接領薪僱員由二零一六年的471名大幅減少至二零一七年的237名保持一致。有關成本節省亦由於本集團持續致力減少管理費用所致。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僱傭相關的法律糾紛或任何重大未償付罰款或款項。

環境領域及方面

B2. 健康及安全－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本集團致力於為僱員提供一個安全、健康及愉悅的工作環境，且此舉已獲GB/T28001-2011/OHSAS1800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此外，本集團亦已批准並實施以下制度及程序，以提升僱員於工作時的安全與健康：

- 工作及環境管理制度及流程，重點管理於製造過程中產品對僱員健康及安全的影響；及
- 意外（事故）報告、調查及管理制度及流程。

我們在辦公室及為製造業務配備適當的設備及設施及醫療用品，確保僱員安全及為彼等提供便利。本集團根據中國及香港當地相關法律及條例為所有長期僱員繳納社會、醫療及意外保險。所有僱員亦須嚴格遵守本集團的健康及安全政策，遵循工作中所有安全規則，並應在工作期間始終把安全放在首要位置。

本集團已建立「安全與健康設備記錄」及「事故記錄」作為關鍵績效指標，以供管理層監測僱員的健康與安全事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出現任何傷亡、工傷、職業健康及安全危害事故。

B3. 發展及培訓－提高僱員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由於生產過程需要較高的專業技能，我們僱員的素質及技能對本集團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於僱員的培訓與發展投入大量資源。本集團設計了全面的在職培訓計劃，以培訓新僱員，並推出各種計劃提升僱員的技能及知識。培訓需求乃透過定期評估對話確定，以確保所提供之培訓及指導符合僱員需求。本集團經常安排高級僱員為初級僱員提供直接建議及指導以及短期培訓，贊助僱員參加與其工作相關的外部培訓計劃，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此將有益於彼等的職業發展。

本集團已持續記錄已組織及贊助的培訓及發展項目，以監控所提供及贊助的培訓乃行之有效，並且已實現有關目標。

B4. 勞工準則—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本集團已應用且並無違反於其於香港及中國營運的當地勞動法及僱傭條例的規定。本集團已履行其對僱員的所有義務，並已為僱員建立一個安全、健康及愉悅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概無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職位晉升及補貼與福利方面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概無僱員因性別、種族背景、宗教、膚色、性取向、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退休、殘疾、懷孕或適用法律所禁止之任何其他歧視因素，而遭受歧視或被剝奪平等機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勞資糾紛。

營運慣例

該等方面包括採辦、採購、產品質量保證、銷售、知識產權及反貪污方面的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管理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中之供應鏈管理主要指採辦及採購管理。

作為一家手錶製造商，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生產了近1.5百萬隻手錶，並進行了大量採購，包括手錶機芯工具、電池、指針及各種其他零件的原材料；包裝材料及其他配件。為此，本集團制定了十分詳盡的採購政策及程序，旨在防止於採購過程中出現不當行為及非法賄賂，上述政策及程序可概括如下：

- (i) 對供應商進行評估：供應商必須提供載有下列事項的詳細憑證：其資質、經驗、經營狀況及聲譽；於質量、安全及環保方面合規的保證；及時供應及提供售後服務的能力；報價及付款條款。我們已編製詳細的供應商資料表供其填寫，並將對交還的表格進行記錄及評估。我們亦會經常與供應商會談，並填寫供應商會談表，對評估進行補充。通過評估的供應商將被視為「合資格供應商」；
- (ii) 篩選供應商：採購部門將邀請2-3名合資格供應商就樣品報價並就供應合約進行磋商；及
- (iii) 擬訂及訂立採購合約：我們會與選中的合資格供應商簽署正式的採購合約。

環境領域及方面

作為社會責任以及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及GRI慣例，本集團會於採購合約中載明供應環保材料及禁止於生產過程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條款。

採購部門已獲授權根據上述政策及程序進行採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不正當行為及收到任何投訴。

本集團已建立「供應商記錄」，載列採購的主要物品以及本地及海外供應商的數量，作為關鍵績效指標供管理層審閱及監察。

二零一七年，我們約84%的供應商為海外供應商及僅16%為本地供應商。較二零一六年僅5%本地供應商及95%海外供應商有所改善。

B6. 產品責任－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本集團主要透過授權代理經銷商銷售其產品，其本身並不經營直接零售銷售店舖及任何網絡銷售平台。本集團的品牌包括「時間由你、榮凱及Color」及新設計的品牌「Nordic Design、Extreme及MDO」，已於中國及東南亞地區銷售。於二零一七年的銷售額中，有較大部分來自於為中國以及美國、歐洲及亞洲海外國家的其他品牌擁有者生產OEM手錶。

本集團充分認識到本集團產品的銷售情況取決於其精度、可靠性及品質。本集團已於生產部門下設立質量控制部門，以執行嚴格的經審批質量控制政策及流程。本集團於任何銷售前均有嚴格的產品測試。本集團保證合約下交付產品之質量、安全性及可靠性。我們已實施改良及防止不達標產品的管理制度及程序，以於整個生產過程中保證產品的質量及淘汰不達標產品。本集團對所生產的手錶質量提供質保及保證，上述質保甚至會於銷售後的一段時間內生效。於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由於零部件出現特殊情況，部分批次手錶未能達到客戶的要求。我們信守質量保證的承諾，接受客戶的退貨，並賠償彼等的全部損失。

本集團已建立「銷售檢查記錄」，載列未達標退貨及投訴的數量及原因，作為關鍵績效指標供管理層審閱及監督。

B7. 知識產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知識產權侵權行為，亦無涉及任何罰款或訴訟。本集團以其自身品牌及設計生產手錶，有關品牌及設計已於30多個國家中獲得專利，並為其他品牌及設計擁有者製造OEM手錶。尊重他人知識產權為本集團業務之核心部分且本集團充分尊重並遵守國際知識產權法律。

B8. 私隱

本集團於其日常運營中注重對客戶資料的保護，透過各種科技及程序保障客戶資料不被未經授權獲取、使用及洩漏。僱員的僱傭合約特別包含保密條款，且僱員被禁止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獲取資料及／或洩漏私人及機密資料。所有僱員均經過培訓，以謹慎處理及使用客戶資料，保障客戶資料並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規定的法定要求。我們客戶的私人及商業資料僅應用於獲授權的商業用途，且僅需要知情的員工方可獲取。本集團將就任何違規行為採取法律行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面臨因違反我們經營所在任何司法權區的相關私隱法律、法規及政策而引發的案件，亦無就此收到任何投訴。

B9. 反貪污－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

本集團絕不容許任何程度的賄賂、貪污、勒索、欺詐及洗黑錢行為，且已設立直接向本集團行政總裁匯報的反貪污小組，旨在調查任何不當行為、賄賂及貪污行為，並就遵守道德準則及正確行事向僱員進行宣傳。本集團已採納及實施「反貪污及防賄賂制度及程序」，以打擊其業務過程中的任何不當、賄賂及貪污行為。全體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在日常工作中必須遵守國家及地方政府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方面的相關法律法規。所有員工不僅有責任了解及遵守上述法規，亦有義務舉報任何違規行為。任何人士一旦違反有關法規，將會受到紀律處分。因實施有關採購、銷售、運營及財務方面的明確政策及結構完善的程序，並採納高標準的行為準則（尤其是針對高級管理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報告任何賄賂及腐敗事件。

B10. 社區投資

本集團深知社區參與及提升整體社區環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提升我們僱員及我們運營所在社區的整體生活質量而言至關重要。我們繼續執行於生產設施及員工宿舍周邊植樹以及向當地社區捐款的政策。